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东莞市宏源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 和相关债权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9月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东莞市宏源复合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和相关债权或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广州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东莞宏源100%股权和相关债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东莞市宏源复合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和相关债权或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2024年9月14日至2024年9月29日期间，东莞市宏源复合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和相关债权挂牌转让项目于广州产权交易所进行产权转让信息正式披露，转让底价为28,794.54万元。2024年10月14日，公司与新达控股（东莞）有限公司就本次交易签署了《股权及债权交易合同》，交易价款为28,794.54万元，由标的股权转让价款和标的债权转让价款构成，其中，标的股权转让价款为794.54万元，标的债权转让价款为28,0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东莞市宏源复合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和相关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二、交易进展情况

按照《股权及债权交易合同》，公司已收到新达控股（东莞）有限公司支付的标的债权转让价款，相关债权已完成交割。2024年10月25日，标的股权转

让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公司不再持有东莞市宏源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自 2024 年 11 月起东莞市宏源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9 日